

雲貴貨物統稅訊

趙思版

第二卷 第五期

日月貿易

目

昆明紙捲菸事業及其稅收

楊夢通

稅收考核計算方式之補充

劉齊衡

戡亂時期危害國家緊急治罪條例

配發中央機關公教人員食米辦法四項

各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查編辦法

要聞簡報

各地通訊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一月一日出版

雲南紡織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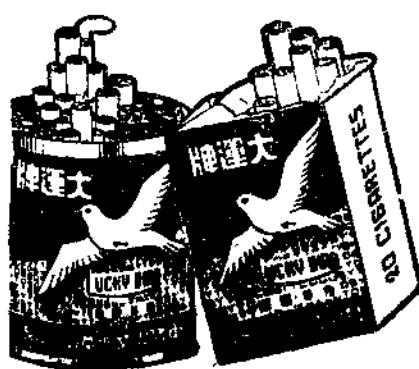
廠址 電話
 昆明玉皇閣 一四四二二六七三三

出品 商標
 粗細棉布紗 ★
 金碧龍雞牌

上海辦事處
 電話：二二二〇八
 地址：愚園路蝶村三十號

大運牌 吸

主
日
語



中烟運大國公司出品

◆ 號九十四路東城環 ◆

昆明紙捲菸事業及其稅收

楊夢通

爲紙菸之主要原料，近更橫濱煙廠生產，尋求供應之適合。

滇省區內的紙菸廠，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集中於昆明，在以往的年度，紙烟稅，一向都佔昆明貨稅分局各類稅收的首位，就是目前，也與棉紗稅不相伯仲；而昆明分局各類稅收總額又佔雲南貨物稅全部稅收百分之七十以上，是紙菸稅無疑地爲雲南貨物稅的一項主要稅源；值得吾人探討，茲就管見所及，分述其概況於後。

(一) 紙捲菸事業概述

A. 紙捲菸事業應運而生

雲南的紙菸事業是最近幾年才逐漸發達起來的。五六年前，雲南紙菸的消費，大多數是仰賴於國外或省外的供給，幾年來，能熟闡一時，實由於環境所造成，紙菸廠才應運成立。

(一) 由於人類慾望之日新月異，享受品類之力求增加，在雲南雖然地處邊陲，不如江浙之富庶，但是，對於香菸之吸用，由富裕階級而貧窮階級，由都市而縣城，由縣城而鄉村，日益擴大了消費者的數量，甚至成爲多數人之必需品，於是雲南逐漸成爲一個並不太壞的

香菸消費市場，同時，紙菸一度由昆明銷入緬甸，因爲價錢便宜，銷路還很可觀，只是關稅壁壘的阻礙，不然，前途正未可量，總之，昆明捲菸的推銷市場，正在日益擴充之中，需要紙菸的不斷生產。

(二) 抗戰軍興，國土淪陷，我國海岸爲敵封鎖，於是物資告缺，物價上漲，滇省企業當局認爲有利可圖，同時鑒於紙菸事業之需要

發展，遂派員赴美，研究菸葉之栽種，以期復興農村講求自給，學成捲檯歸國，於開遠等縣試種，結果甚爲良好，先專利，後開放，產區逐年擴張，而今更爲滇省建設當局多所獎勵，以謀續增產量；雲南的美葉，不僅產量豐富，品質亦甚優良，遐邇稱許，車運貴陽，飛裝穗泡，使雲南葉成爲投機獲利之對象，造成年來歲度的大漲風，因菸葉

(三) 抗戰勝利，政府遷都，昆明生活費用較諸上海等都市均稱便宜，如工資，房租，等生產費用皆屬低廉，自然成爲開廠生產之有利條件。

(四) 捲製紙菸之主要工具，莫如機器，在三十四五年度，昆明小手工菸廠林立，捲菸用的木推，普遍均能製造，就是機器，在優良的大機器不易購來的昆明，也還有幾家小型機器製造廠，能夠供應機器的需要，使用起來，縱然缺點尚多，只要善於開動，挑揀成品，也能立足於市場之上。

綜合言之，有消費市之需要，產量豐富的菸葉原料，低廉的生產費用，捲製紙菸的機器供應，資金大小均可，易於獲得，條件如若適合，自然促成紙菸事業的發展，或紙捲菸廠的設立了。

B. 紙菸廠概況

從美葉開放，自由栽種與銷售之後，昆明的紙菸廠逐次第林立，由開設而發達，由發達而停閉，由手工而機製，先後大小，廠家之多，牌名之繁，不勝屈指，筆者供職貨物稅昆明分局，已兩度察看，職務涉及紙捲菸稅，目睹昆明大小菸廠之內情與興衰，管見所及，認爲開設菸廠應該要有幾個條件：(一) 充裕之資本(二) 優良的技術(三) 包括開動機器，菸絲配料，推銷天才，工廠管理等(四) 恒久的信用，(四) 土人須和諧，苟能如是，就目前昆明情況言之，則能站立不敗，有利可獲了。

民國三十四年前後，昆明菸廠，先後向稅局登記設立的，大小約有百餘家，不過除了雲南，新華，華聯等有數的幾家，規模較大，採用機製而外，其他都是些手工菸廠，用幾架小木推(「有三、五架的，也有二三十架的」)。僱幾個捲工，(「有男的，也有女的。」)購點菸絲，買幾張切好的捲紙，馬馬虎虎就可以開廠，所需要的資本與技術

都很簡單，三十五年秋季前後，因受外菸（美菸，源菸，筑菸）的侵蝕，市場的淘汰，小手工菸廠已不復存在，只成爲歷史的回憶而已。淘汰結果，至今正式開設的三十餘家合法菸廠，都是採用機器，然其內容頗不一致，如資金，設備，技術，與夫信譽等廠與廠間，懸殊甚大，茲概述之。

甲、資本

紙菸廠的資本究竟要有若干，才算充裕。其標準頗難定言，蓋資金再多，如運用不善，即或購有一種原料，只要市場疲憊，仍有資金困難的時候，大體說來，昆明三十幾家菸廠，就資金或規模之大小略可分爲三類：

第一類：設備二部以上的機器，且有一部或二部以上的大機器，（上海造，或國外造）則不只速率較大，產量較多，銷路旺時，不受供不應求之苦，其工藝亦整齊良好，組織合宜，其次，要有港製一百箱以上的自有成本，縱然其成批價格，在市場上不能全部立於主動，起碼不會因資金窘迫而低價求售於市場，暫時的市場疲憊，亦不影響其生產之進行，與經營之度支；再其次，廠房及製菸過程中應有的設備，大體井井有條，近乎科學之原理。諸如此類之菸廠，目前昆明有數的幾家，如大連，雲南，新開等菸廠是。

第二類：裝置幾部小型機器，（重慶造，貴陽造，或昆明造）幾十箱香菸之自有成本，造菸過程中之設備，也較爲簡陋。因機器是小型，菸絲的烘炒又枯脆不一，其捲成之菸枝，常常或鬆或緊，包裝之時，又挑剔不細，或不仔細挑揀，售到消費者手裏，緊的，苦於燃吸，鬆的，只有半枝，往往於出售之後，受到反應，全句菸枝即屬爛不堪，殊欠圓滑與美觀。使吸者視之生厭；同時以資金微薄，生產方面，要靠市場的銷路，如銷貨停滯，唯時間較短，爲要維持成品售價，亦不能不暫時停製，以待市場之復蘇，俟成品售出或收到訂貨後，才能再開工捲製，如若購進各類原料，配搭不勻，仍有生產原料缺一，或經費屢次困難的時候。其成品在市場上的價格，係屬於主動被動參

半的地位；再其次，以生產過程之設備不周，菸味品質亦頗受影響。諸如此類之菸廠，較多於第一類之廠數。

第三類：有一部或兩部小型機器之設備，甚至沒有捲菸機器，而只有廠牌，請別讓代爲捲製者，其實金更爲微薄，又捲菸過程之設備，亦甚簡陋，此類小菸廠，其實金既常感匱困，全靠成品之旺銷，與市場之訂貨，以進行其生產，否則即無法維持，或開工，縱銷路不擴，訂貨有之，如購料不能圓滿，一多一少，工作亦將時作時輟，又或計劃進料，配搭合式，但由於時間之倉促，印製盒皮不能按時取貨，則生產進行，無法控制，交貨愆期，失信顧主，致錯過市場之大好銷期，其成批價格，在市場上，必將全部立於被動之地位，而須等待市場之訂貨，鋪路轉好，才能開工捲製，否則只有貶價求之於菸號，倘其

英國菸之美，就是紙包的菸味亦優於昆明造的其他各牌，以濶弱的配料，製菸過程之確爲完備，或熟烤到工，足增菸味不少，以開動機器，大連雲南等菸廠，既有大機器，又有較優良的機師，所製成之菸葉，香濃的烘炒又枯脆不一，其捲成之菸枝，常常或鬆或緊，包裝之時，又挑剔不細，或不仔細挑揀，售到消費者手裏，緊的，苦於燃吸，鬆的，只有半枝，往往於出售之後，受到反應，全句菸枝即屬爛不堪，殊欠圓滑與美觀。使吸者視之生厭；同時以資金微薄，生產方面，要靠市場的銷路，如銷貨停滯，唯時間較短，爲要維持成品售價，推銷方面之宣傳技術，則大小菸廠各有神道，並無多大軒輊之別；往大菸廠揚名在外，標出廠牌，宣傳工夫，反不如小菸廠之甚也。二三流菸廠之亂料技術，則比較差，其間藥料之採用，種類與份量各有不同，尤以資金缺乏，須靠風頭用香料，如遇市場香料告缺，或菸價不振時，或無法，或減料，一牌之菸味，先後即有差異，且小廠之香料份量，多不容觀科學，其本身對於香料配用，又少獨創之處，故烟

味殊難稱許於市，總次於外國菸與大運菸等小型機器，胥技不良，常生毛病，又機師或欠高明，不僅機器時須修理，且製成之菸枝，亦多鬆緊空頭，不是價格低廉，此類菸牌將為全部吸者所摒棄，小廠之工廠管理，多半低劣，以職員過少，採購，推銷，保管等，多由經理親辦，原料價低，或因市場不振，銀根緊迫，不得訂貨，即無錢採購，價漲之時，貸主捏貨不拋，又難於購得，且零星採購原料，頗不經濟。

上算：廠內職員，以待遇菲薄，職責不專，往往辦事效率不夠，包裝指

揮馬虎，原料或成品亦會走漏偷出；盤紙、盒皮，或菸線接濟不上，停工無事，徒有開支，如此種種皆不符科學之原理，無大規模生產，成本遞減之好處，大小菸廠之間，其差別有如此者。

內，信譽

香菸的好壞，配料與蒸炒固然是一項重要的因素，而根本的區別，還是在菸絲之優劣，超等的菸葉，當然做成上等的香菸，故吾人主張，菸廠須有恒久的信譽，所謂信譽，除須資財穩固受人信任，訂貨交期，不致延誤外，更要各牌香菸採用之原料，須恒久如初，只容逐漸增色，不究中途減質。如大運菸係採用較優之美葉，再加以較佳之配料與薰製，才成為各省名菸，假使不用較優美葉，料製再佳，亦不致名列一流，又使暢銷之後，即偷工減料，改低品質以謀厚利，則大運牌恐早已如其他雜牌，成為歷史菸名，不復為人所樂吸也。關乎此吾人不能認為菸廠經理未曾深加注意，然以資財銷路、價格等關係，縱知之，亦不能不犯之。於菸葉旺銷之時，如菸牌售價無法提高，雖該牌先出之時品質甚佳，亦不能不改低品質，減少成本，以維護其本金及適當之利潤。如美葉供銷稀少，轉入青黃不接之時，上等菸葉價高，廠家原先既無力儲存原料，而菸牌又不能不繼續出品，迫不得已，只好購用壞葉，降低品質，以便製銷，俟成品到達市場，為消費者所發覺，則菸牌終受摒棄，於是銷路不佳，價格下低，價格愈低，品質愈劣，越演越烈，遂宣告倒牌，欲想續造，只有另創新牌，故昆明雜牌香菸，也有暢銷一時，然一轉瞬間就消聲匿跡，其主要原因，即在

於此。至於商人之意欲偷稅取巧，尚非重要也，一流菸廠稍能保持恒久之信譽，其成品暢銷，價格主動，上葉雖然告缺，或先進有存料，或高價賄賂，或減少產量，儘量避免品質之降低，不得已或稍為減色，到一流菸廠之成員減色之時，其他雜牌必將更為減質，比較之下，流香菸，仍屬一流，故經常為消費者所吸用，不致淘汰陳舊也。

丁、和諧

菸廠成品並不直接售予消費者，而是假手於菸號，再轉售零售菸廠或販運商，當然商人唯利是圖，只要菸牌暢銷，能於賺錢，廠家待之再不客氣，仍是絡繹往購，所謂打鐵還要本身硬是也，期吾人所謂廠家待人須和藹者，當不屬菸廠設立之主要因素，惟和平為處世之本，處處待人皆須和藹，何況經商，縱然廠家是公股，亦須如此，不能高驕自得，開罪顧客，一朝菸牌轉疲，不僅不輔助推銷，重振銷路，反而加厲倒亂，致菸牌於冷門之境，而有交易斷絕之感，所以無論大小菸廠，對待顧客，須當和藹，以利銷路。

(三) 紙捲菸稅收略述

紙菸稅率百分之百，係寓禁於徵之財政政策，紙捲菸又為一項重要貨物稅，以此稅率重，稅額豐，實重關係，紙菸稅之征收，早為稅務當軸所重視；惟稅收之稽徵，不能一紙公告，即臻正軌，須寢假推行，漸入習慣，使認清納稅之義務，逐漸求得進展，昆明初創菸廠之三十三年前後，紙菸生意，平地青雲，新興熱鬧，市面外菸充斥，省菸突起，消費者一般皆無真偽香菸之識別能力與觀念，於貢九等牌香菸供不應求之時，用木捲菸，風起雲湧，造假菸，售高價，自此而起者，頗不乏人，繼之稅局嚴予整飭，始紛紛歸正，合法登記，自創牌名，開設菸廠，家數遂日益增加；然以廠家零星，產量不多，未專設駐廠人員，僅予與抽查；一則人力限制，無法防止偷漏，二則，心未誠服，以納稅為苦痛，千方百計，以圖偷漏，於是假菸假花，不絕於市，然紙菸稅稅收仍不失其為領袖之地位焉。

勝利回都，財部改革生產，獎勵機械，而提高手工捲索稅率，由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再加外於之抵制稅局之整飭，手工菸廠漸次淘汰，廠數次第減少，先後均改機製，於是，昆明的紙菸廠皆成機製菸廠，僅只是機器有大型小型之別而已，一廠之產量，較諸手工捲製之時，增加甚大，稅局始派駐廠人員，（有一廠數員，一廠一員，一員數廠者。）專司稽征，以維稅收，因此，稅收大增，漏稅情事亦次第減跡，後以棉紗稅率調整，紙菸產量亦增，紙菸稅稅收始次於棉紗稅，而改坐昆明貨物稅的第二把交椅，就三十六年十一至十二月份三月稅收比較觀之，即見一班捲菸稅依序為一、四四八、二二〇、〇〇〇元、二、七四二、三三五、〇〇〇元、三、八八〇、四一〇、〇〇〇元，棉紗稅依序為一、八〇四、一七二、二二〇元、三、六〇八、〇九七、一九〇元、四、二六九、一三二、〇〇〇元。

假菸假花之斂跡於市，無用諱言，係稅務警衛整飭之結果，然而轉售商或消費者，皆其備真品冒牌之識別能力與觀念，漏稅劣質，雖不拒絕轉售或吸用，惟售價之低，已使製造者減去其工作之興趣，而不甘冒偷襲也，且消費者對真偽觀念過深，真菸假花，或真菸真花僅先後貼用查驗證之級數不同，皆引起其假菸之疑竇，而不樂於採用影響該牌之銷路與價格，製造商遂樂於遵行法令，明其真品，以暢旺其銷路，並認納後為既定成本之一，而安於就範，此亦不失其為稅收稽征之有利因素。然則，吾人不能忘懷，人性自私的一般可惡性，那凡有利可圖，人皆趨之若鶩，縱法令森嚴，動輒斬首之雅片生意，尚不乏經營之人，且能隱匿於法律視線之外，何況躊躇漏稅而不敢為耶？紙菸為奢侈品，重課其稅，寓禁於征，原則上，吾人絕對贊同，然冠實言之禁者自然，吸者自吸，圖謀利潤製造商仍絡繹不絕。若稅額過高，佔其利潤虧其血本，再如市場不振，售價不漲，稅課不能轉嫁，則違章漏稅，奸計萬端，或利誘或脅迫，無所不用其極，能超越監視之外，而進行其生產之工作；果如是，寓禁於徵之立法原意不能達成，國庫稅收亦招受損失，值茲戡亂期間，政府皆本安定中求進步之原則

• 而捲菸事業之繁榮，亦能維護若干人之生活或工作，獲得社會部份的安定，如課與重稅，操之過激，使無法維持其生產，則聯合反抗，大膽偷漏，或迫而於歇業生活無着，轉致社會之不安，因此，昆明稅務當軸，一面維護國家稅收，一面顧乎實際，而酌量核定各牌紙菸之適宜稅額，充裕國庫體念商難，確為明遠之措施，部署或能默許也。

紙菸廠之專派駐廠稅務人員，旨在管制菸枝產量，使之納稅出廠，其管制辦法，茲不詳述，若駐三流菸廠，如法管制或登記辦理，尙無技術上之困難，如駐二三流菸廠，為體制廠商實際困難，管制辦法，似有變通辦理之必要，（究竟如何變通，此係經驗或細節，茲亦省述），只要最終目的，菸枝皆依法完稅出廠，則不必絲絲如扣，苦難廠家，紙菸稅亦如其他貨物稅然，稅額上年係照價三月調整一次，本年則以市價波動過鉅，改為一月調整一次，市場價格，由駐廠人員負責查報，（五日一報）分局酌量核算稅額，呈報上鑑，核准施行。

（四）結論

昆明紙捲菸事業，一般缺乏資本與技術，照經濟演化之程序觀之，大規模菸廠，或將出現，加之，美種菸葉，產區擴大，今年產量定然大為增加，此皆彙徵紙捲菸事業欣欣向榮，前途遠大，一度亟仰響該牌之銷路與價格，製造商遂樂於遵行法令，明其真品，以暢旺其紙菸廠，充裕資金，添設大機器，則其成品必然繁榮標準，再提用老紙葉，有美式技術，其菸味必然超羣，於茲 U.S.A. 化之際，只要成品聞世，聞風樂道短期內或能席捲雲南各消費市場，現有各大小菸廠將受最大之打擊，縱使大運於廠，以及能售現貨之中號菸廠，維持成本，拉低售價，於該大廠成品問世之初，大運等菸廠減少產量，或暫時停工，彼等之生產工作將遭受影響無疑，吾人就經濟演進，增加稅收，與未歡迎外資之國家經濟政策之觀點下，是無反對該大規模菸廠創設之理由；惟稱幾點事實論之，該大菸廠是否即應設立，殊有疑慮之價值也。

A. 欲談工業建設，必先有運費低廉之便利交通，限于時間與經費

·當今雲南之交通，尚屬破缺，就公路言之，固然東連桂湘，東北通四川，西出緬甸，但以汽車運輸運費高昂，商品之交流即受限制，香烟事業不僅昆明有之，如昆明紙烟加上品質之優良，是否能與別區產烟商角爭競，而廣大其銷路，雖顧於西南，誠堪疑慮；則昆明紙菸之銷售市場，除現有省區內，或省外一小部份而外，欲擴大暢銷於西南或國外，以目前之交通情況言之，尚屬別待之事，故昆明創設一大規模紙菸廠，似始為時尚早。如以雲南紙烟廠為基礎，加培一二部大型機器，改良技術，逐步擴張，倒不失為較佳策略，不識兩省企業當局以為然乎？

B. 漢省人企公司，一於全漢人民，其投資方向，應儘量著重關鍵的或大眾福利的事業，以便扶持工業之發展，或產品價格之抑制，不讓私人厚利剝削，紙烟非爲生活必需品，價格之昂貴，關係民生既少且微，如福利的或關鍵的企業，或未舉辦，或乏充裕資金，或其成就不佳，則企業當局宜指正方向，或舉辦，或增裕其資金，或改善其工作，先努力於關鍵的或福利的事業，暫將紙菸事業不予直視，免致附礙小資本卽能開辦菸廠的私人資本從事生產工作，庶不致促成此項資金趨於投機或固集，亦不致造成此項資金消聲損失，縱經紙菸事業非

稅收考核算方式之補充

豐衡居

第之二。今以 A 代表百分數，立式解之如次：

時閱本刊第二卷第一期「稅收核算計算方式的探討」一文，深佩其考慮之周詳，本人對於季考之算法，亦曾加以研究，與前文所論大同小異，茲略述于後，以為原文之補充，並以就正于原著者及各同仁。

之₁。今以 A 代表百分數，立式解之如次：

$$X_5 = 80 + 0.5A - 50 = 0.5A + 10$$

查原辦法規定：「以納庫數達到預算者為六十分，每增加一成加五分，最多不得超過一百分，每減少一成減五分，不足一成者比例計

$$60 - \frac{100 - A}{10} \times 5 = 60 - 50 + 0.5A = 0.5A + 10$$

爲民半福利事業，牛產與否無所宏旨，於茲經濟審覈非爲正常情況之下，引私人宣佈於牛產之途，似較趨於投機或浪費爲佳，故公共資金，目前努力擴張於紙捲菸事業，似有致慮之價值焉。

• 慶亂期間，行政皆本『安定中求進步』之原則，滇省紙菸事業之小督本家，爲數不少，如大規模菸廠一旦設立，截斷小廠廠家之前途，則從事紙菸業已久，依靠爲生，不易另謀出路之廠家或有搗亂情事，甚至發生製造私菸等問題，亦有考慮之價值也。

筆者提出上列幾點問題，主張雲南紙菸廠與英美煙公司合作之大橫紙煙廠胥緩籌設，而主張以雲南紙菸廠爲基礎，逐步以求擴展，固勝，筆者諱言，此項合併之大規模實難於實現，謠傳將仍是謠傳；但是筆者又斷言，昆明紙捲菸事業前途光明，大規模紙煙廠之設立，備足時間早遲之間題耳。

昆明紙捲菸事前途之光明，即代表昆明貨物稅稅收之希望甚大，目前昆明貨物稅經稅務當軸的積極整頓，逐漸步入軌，稅收大爲增加，成績堪稱卓著，惟事關貨物課稅，經徵機關，與商家直接接觸，欲使經徵人員，廉潔從公，努力職守，稅務人員之宜審慎考選，徵關嚴明，與大職位之保障，待遇之合理，誠爲根本必要之措施；財政當局應有鑒及此，即已着手整頓，考課用人，保障職位，並將調整稅務人員待遇，期與清關驗務人員燈齊觀，以安定其生活，無三日京兆之現象，不偏爲稅務前途之幸，亦爲全國人事制度之幸也。

(註：乙式仍可包括於甲式中，因甲式中之 Δ 若小於100，則甲式即成爲乙式也。)

故不論增加或減少，皆可以同法計算之，即

百分數折半加以十卽爲應得之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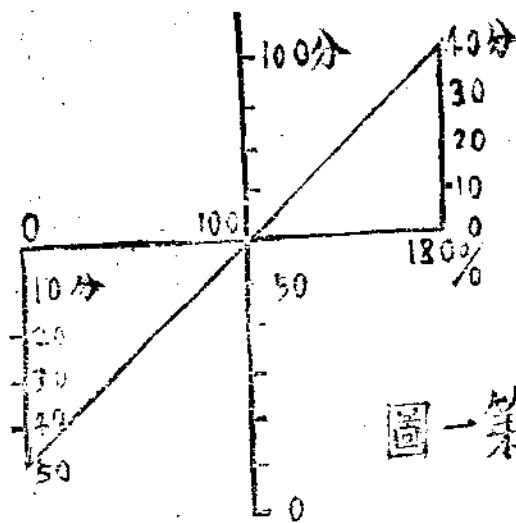
查原規定每減少一成減五分，故若減少十成（卽百分數爲零），則應減五十分，而給以十分，此卽上法中所以加十之理也。

若照此法計算，而將各百分數與其對應之分數列爲一表，則可免臨時折加之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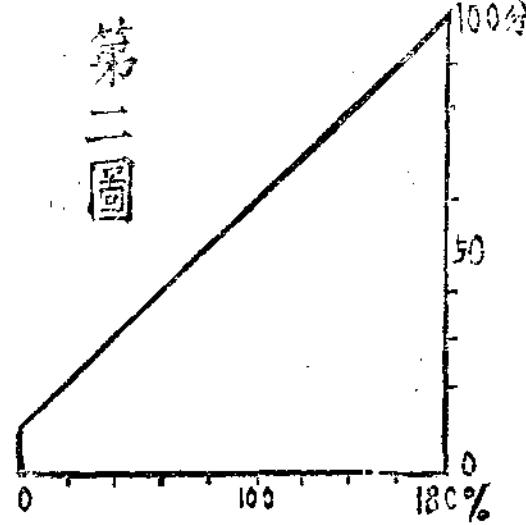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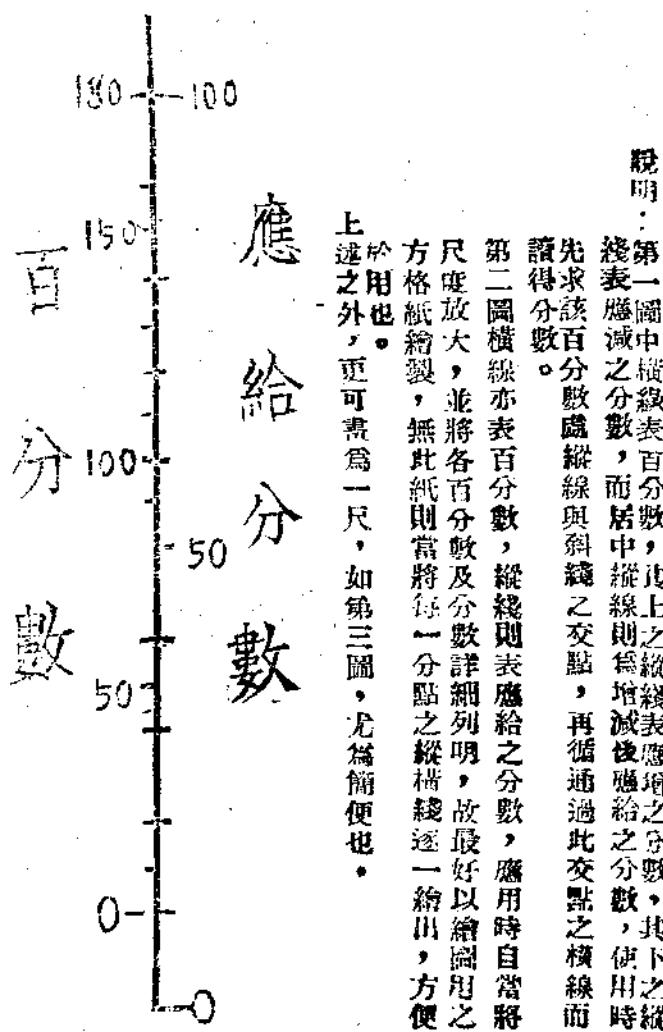
又若以圖表之，則因原規定不論增加或減少皆爲每成五分，故可

以直線表之。茲照原辦法繪製第一圖，並照上文推論。製爲第二圖，

如下：



第一圖



戡亂時期危害國家緊急治罪條例

三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國府公布

第一條 本條例於戡亂時期適用之。

第二條 犯刑法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之罪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

通謀外國，或其派遣之人，而犯前項之罪者，處死刑。

預備或陰謀犯前二項之罪者，處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而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三條 參加以前條犯罪為目的之團體或集會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而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四條 依前三條之規定自首而免除其刑者，得令人感化教育處所，施以感化教育，感化教育期間為三年以下，一年以上。

如認為有延長之必要者，得於決定期間之範圍內酌量延長之。

第五條 有左列行爲之一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一、將軍隊交付匪徒或聽其指揮訓練者。

二、率隊投降匪徒者。

三、將要塞、軍港、軍用場所、建築物、軍用船艦、橋梁、航空機、鐵道、車輛、軍械、彈藥、糧秣，及其他軍需品，電信

，器材，與一切供通訊轉運之器物，交付匪徒，或毀壞或致令不堪使用者。

四、煽惑軍人不執行職務，或不守紀律或逆叛者。

五、以關於要塞軍港、軍港、軍用船艦、航空機及其他軍用場所

建築物，或軍事之祕密文書圖表消息，或物品漏洩或交付匪徒者。

六、為匪徒招募兵役、工徒、募集錢財者。

七、為匪徒之間牒者。

八、為匪徒供給販賣、或瞞辦運輸軍用被服食糧、或其他供製造

原料者。

九、為匪徒供給販賣、或瞞辦運輸軍用被服食糧、或其他供製造

被服之材料，與可充食糧之物品者。

十、意圖妨害戡亂擾亂治安、或擾亂金融者。

第六條 以文字圖畫或演說為匪徒宣傳者，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七條 犯戡治盜匪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之罪者，處死刑，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前項，未遂犯罰之。

第八條 犯本條例之罪者，除軍人由軍法審判外，非軍人由特種刑事法庭審判之。

前項特種刑事法庭之組織，由行政院會同司法院定之。

第九條 依動員戡亂完成憲政實施綱要之規定處罰者，其審判適用

前項規定之。

第十條 韓二條案件之審理，得許辯護人員出庭辯護。

第十一條 本條例施行區域，由國民政府以命令定之。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配發中央機關公教人員食米辦法四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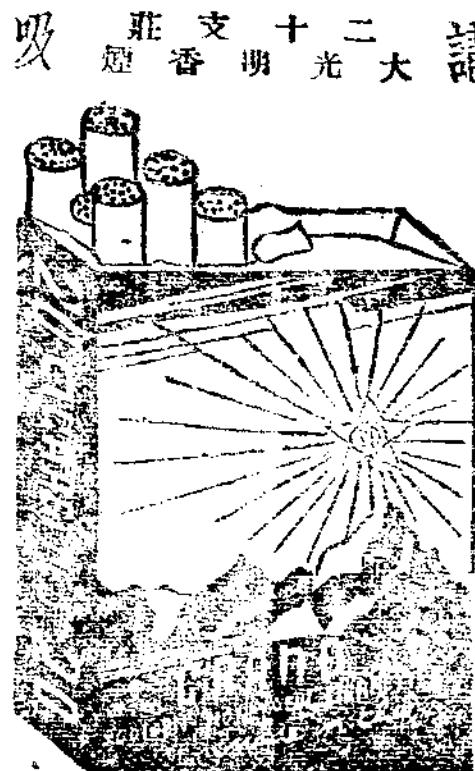
一、中央機關公務人員，自二十七年二月日起，每人每月照價發給中央等食米三市斗，技工及工役每人每月無價發給中等食米兩市斗。
警衛機關未領有食米之警官警員，准照聯員例辦理。
前項所稱中央機關，以普通政府機關，民意機關，及國立學校，並在年度國家總預算，列有生活補助費者為限，軍事機關部隊，公有營造機關，及事業機關，其生活補助費在事業費內統籌者，概不發給。
二、京、滬、平、津一律照舊配發貨物，其他各地區，以糧食缺乏，暫按規定配發食米數量，折發代金。
前項食米代金標準，以一省一市為一區，由糧食部按月根據各區上月平均零售糧食價格核定，通知財政部，並呈報行政院備查。

三、各機關辦理工資領食米日額，由財政部依紙食冊核定各處各項食米代金標準，按撥發各機關各月份生活補助費員工人名額，在國家總預算生活補助費準備金項下，覈實動支撥，由各機關按照該項員工人數核發。
前項準備金，如有不敷，得由財政部先行撥發，事後再行補辦手續。
四、平、津、以麪食為主，職員每人每月改發二號麵粉三十三市斤，（等於食米三斗，折合麵粉一袋之四分之三），技工及工役每人

平、津、以麵食爲主，驥、固每人的月政金一錢通摺三十三兩，
（等於食米三斗，折合麵粉一袋之四分之三），技工及工役每人
每月麵粉二十二斤，（等於食米二斗，折合麵粉半袋），京、福
、按第一項規定發給食米，或等量麵粉，額發米票手續，均由各
機關憑配售機關所發配購證，向當地發糧機關，索取具領，其不
需質物者，由糧食部備貿收回，京、滬、平、津，依日用品供應
辦法規定原有配售之食米或麵粉，自二月份起取消。

超等烟絲
裝璜華麗

詩
中



待客餽贈
無美不備

無美不備

業已聞世，天下馳名。此酒之盛，當在十六君中也。

用語

大光火柴

無等火柴
第安

卷之三

最牌老子

卷之三

張氏句錄

最
好
售

第15章

卷

10

卷之三

各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查編辦法



第五條 各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之查編，依本辦法之規定。

期第二條 各省內應查編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之市縣，為政府所在地之市縣、省轄市、各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所在縣，及其他經省政府指定之重要市縣。

前項應查編指數之市縣，由各省政府分報主計處與行政院。

第三條 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之查編，應由各省政府令飭各指定之市縣政府，就各該市縣城區內，按期調查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各項物品價格，依式填表，呈由省政府發交主管統計部份彙編每每月指數，由省政府分送主計處與行政院。

第四條 各市縣政府調查物價時，應聯合當地中央機關之所屬機關，會同調查，市區範圍廣大者，須視其市場情形分數區調查，調查表均由市縣政府彙呈省政府。

上項中央機關之所屬機關範圍如左：

財政部所屬各稅收局所。

教育部所屬各機關學校。

司法院行政部所屬各法院。

第五條 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所採用之物品，名稱，品質，計算單位，及其權數如左：

食物類別		名稱		品質		計算單位		櫃數		適用地城	
中等大小	個	市斤	市斤	市斤	市斤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4. 肉	3. 食油	2. 肉	1. 食糧	米	米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中等大小	個	市斤	市斤	市斤	市斤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市斗
菜油，麻油，花生油，豆油	菜油，花生油，豆油	羊成肉	牛成肉	猪肉	青稞粉	玉米粉	燕麥粉	麴粉	高粱粉	小麥粉	玉米粉
九,〇〇	一、五〇	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六、〇〇	二〇、〇〇	一六、〇〇	一六、〇〇	一六、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全國各省，	就當地最普通者任擇一種，	察哈爾，西康，青海，甘肅，熱河，綏遠，寧夏，新疆，	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	東北九省，熱河，	甘肅，寧夏，	東北九省，熱河，	甘肅，寧夏，	甘肅，寧夏，	甘肅，寧夏，	甘肅，寧夏，	甘肅，寧夏，

第六條

主計處與行政院遇必要時，得派員赴各地調查其價格。

第七條

各項物品，應調查每月一日，十一日及二十日之價格，其調查表應於每月二日，十二及二十三日呈省政府。

第八條

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應加權總值式依上列之權數編製之。並應以三十六年上半年之平均價格為基期各權數字應計算至小數點兩位為止，均採用四捨五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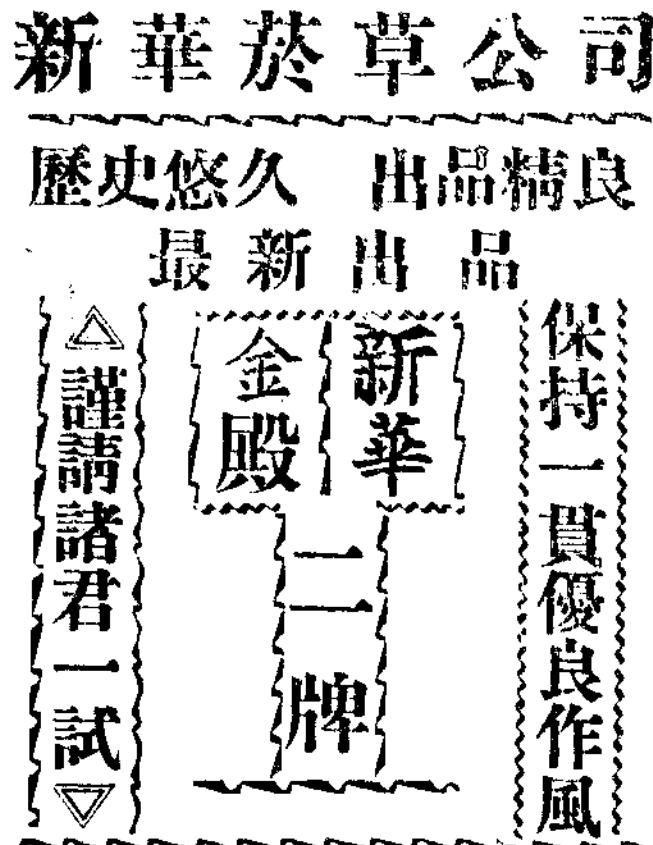
第九條

各指定期縣調查所用之「公務員生活必需品價格調查表」，與省政府編製指數所用之「公務員生活必需品價格整理表」，及「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報告表」，格式附後。

省政府應於每月月底以前，將本月各指定縣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報告表」，連同「公務員生活必需品價格整理表」，及「公務員生活必需品價格調查表」，分送主計處與行政院，為求迅速起見，並應由各省政府將總指數先行電報主計處。

第十條

本辦法自三十七年三月一日起實行。



廠址：昆明市環城東路七十四號

泥水新華有限公司

總公司暫設漢口揚子九號

昆明水泥廠 昆明篆塘新村二十七號

大冶水泥廠 湖北大冶石灰窯

華中水泥廠 湖南辰谿

南京辦事處 南京鼓樓條巷四號

上海辦事處 上海江西路四百零六號330室

長沙辦事處 福慶街十七號

衡陽辦事處 中正路十四號

專門經營水泥製造事業

常德辦事處 湖南常德

要聞簡報

土菸土酒稅務託地方代征計劃作罷

關於上年度行政院調整財政案內，規定土菸土酒稅，應由中央為增援地方，財政部曾一度擬議將於酒稅擇區試辦，委託地方代征，嗣經部令詳加斟討，為維護統一稅制起見，各地籌編自衛武力經費，已決定由中央統籌撥補，並經國務會議通過，提高菸酒等稅率，增加稅收，以為擴補之來源，前擬委託代征計劃，業已作罷。

綏區稅務人員

被匪俘殺害

財部發表為數甚夥

據申報南京三月二十三電財政部啟：共匪全面叛亂以來，財政部貨物稅機關之在綏靖區內者，每因戰事轉變，稅務人員因堅守崗位，不及隨軍撤退，以致殉職被俘或失蹤者，為數甚夥，現已經查明殉職者有河南安陽分局稅務員劉志瑞，安徽蕪湖分局稅務員謝雲漢，練習稅務員程仲明王超然，蚌埠分局稅務員宋清泉，廣東汕頭分局稅務員黃智明，梅縣分局稅務員孔開輝，四平分局職員蕭長海等，均已慘遭殺害，又石家莊分局長陳永森及全體職員，於該地淪陷時均未及退出，迄今除有少數職員脫險外，大部份仍陷匪中，傷亡不明，又前安徽財政局督導汪紹功，於督導稅務時，與前阜陽分局長朱繼揚在興劉鐵遭共匪突襲，同時被俘，後乘機逃脫，最近東北方面營口分局長吳融春及所屬職員，亦均活捉，及永吉分局長林啓荪，四平分局長趙惠霖，稅局長趙侯村，於遼陽失守時，僅率少數職員化裝逃出，該分局幫辦張訥伯傑業已被俘，大部職員及眷屬亦均未脫險。其餘熱河朝陽分局，河南許昌廬陽等分局安徽阜陽六安等分局，東北農安等分局，以及各分局之辦公處，尚多有大批職員失蹤，被俘或受傷害者，已有七十

餘起，共達三百餘人。財政部對此堅守崗位忠貞不二之稅務人員，異常矜念，已分飭各地稅務機關，就近探求下落，設法營救，並對其家屬分別予以撫慰救濟。

倘非主要食糧仍可釀酒

本局近准雲南省民政廳財政廳用糧處函，以查節約糧食限制辦法（即禁止釀酒辦法），送經民政廳會同財政廳用糧處議擬在案，原以本省氣候土質，各地不一，雜糧之使用亦互異，如苞谷一項，若干地區，用為主要食糧，而在其他地區，除煮酒或作飼料外，殆無用途，若全省一律禁止雜糧釀酒，則執行不無困難，且影響農村經濟，故此項釀酒辦法，除谷米小麥應絕對禁止外，其餘雜糧，如屬當地有關民食之主要食糧，自應予以禁止，如非當地主要食糧，仍可准予使用，以期供求相應，既不礙於民食，並可增益酒稅，本此原則經會同議擬，呈奉省府核定辦法三項：（一）禁止谷米小麥釀酒（二）所有雜糧（屬當地主要食糧一律禁止釀酒（三）各穀房禁止釀製上等白米（或麵粉）出售，嗣後各地即約糧食限制辦法，務須查的實際情形，本此辦法執行，等由，本局准函後除呈報財部外並通飭所屬知照并飭查明當地主要食糧呈局備查。

財部規定慎用新進人員

財政部本年度為奉行緊縮政策起見，曾規定今後除新任局長到任另有規定外，所有轄屬人員，如遇缺出必須遞補時，應就全區現職人員統籌調充，倘全區尚無適當人員可調，而因業務需要，又必續遞補，則應徵求，同時被俘，後乘機逃脫，最近東北方面營口分局長吳融春及所屬職員，亦均活捉，及永吉分局長林啓荪，四平分局長趙惠霖，稅局長趙侯村，於遼陽失守時，僅率少數職員化裝逃出，該分局幫辦張訥伯傑業已被俘，大部職員及眷屬亦均未脫險。其餘熱河朝陽分局，河南許昌廬陽等分局安徽阜陽六安等分局，東北農安等分局，以及各分局之辦公處，尚多有大批職員失蹤，被俘或受傷害者，已有七十

之規定：「公務員未奉長官核准，不得擅離職守，其出勞者亦同」，

本局公務員非經長官核准不得擅離任所

又第二十二條規定：「公務員有違反本法者應按情節輕重分別予以撤處」茲為獎勵官常觀見，所有各機關各單位主官，非因公務及長官核准不得擅離任所，等因，業已分佈各分局遵照。

遼寧省份公務員任用資格暫行條例

准延至新訂之任用法規施行之日起

本局奉奉國民政府令，以遼寧省份人才缺乏，難於歸致，所有前項之「遼寧省份公務員任用資格暫行條例」，其施行期間，應准延至新訂之任用法規公布施行之日起為止，經已轉知照。

官吏被檢舉貪污者

在偵辦期間應報調用

本局奉奉行政院令以，查辦治貪污，乃澄清吏治肅政風之張本，迺近據報，各機關長官，對於周員之被檢舉貪污，案情重大者，每多遞予調用，致使事證湮沒，倘查困難，與政府嚴厲貪污之旨，不無背戾，亟應迅謀糾正。嗣後凡官吏被檢舉貪污者，並在偵辦期中，應暫緩調用，俾便清辦，而肅官箴等因，經轉知照。

考試及格人員應切實保障不得無故免職

本局奉奉國民政府令以「查考試及格人員，一經分發任用，即應與一般公務人員同受保障，且應加意培養，藉以確立優良之考試制度，縱因權勢牽支，裁員減政，亦應以事務繁簡及工作成績為準據，不得挾持偏見，輕意汰除，其有視考試及格人員為緊縮對象者，尤為不合，亟應嚴予糾正，一切務依法令秉公而行，所有各機關考試及格人員，亦應仰視國家選拔人才之至意，益自惕厲，毋得懈怠」等因，經通飭各分局遵照辦理。

徵稅不誤憑證及大廈小屋等弊漏

署令嚴查究辦

財政部稅務署近令本局，切實查核如有不肖員司收稅，不舉報證，或大頭小尾作弊，應即依法嚴予究辦，勿稍寬縱等因，經通飭各分局隨時查察具報，以憑核辦。

部頒准用員額編制

本局奉財政部電令，查部屬機關員額，遼寧府議，應予緊縮，業已由部全盤酌減，將各局准用員額，兩案業務需要，分別增減，各局人可以部頒准用員額及編制為準，其實有人數，未超過准用員額者，毋須按照原定比例裁減，機關裁併時，另有規定等因，現查此項准用員額編制表，已頒行到局，業已分行各分局遵照辦理矣。

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查編辦法

本局近奉財政部第7號令，字第14646號訓令諭開，准主計處爾略以各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查編辦法業經開會修訂，並准行

政院函復同意，轉飭各省市政府遵照辦理在案，茲查該項辦法第四條規定，各市縣政府調查物價時，應聯合當地中央機關之所屬機關會同調查，包括貨物所屬各稅收局所在內等由令仰遵照等因，附查發編辦法及地名表各一份，查雲南省調查地點，計有昆明、路南、蒙自、順寧、馬龍、昭通、大理、武定、綏平、開遠、騰衝、祥雲、嵩明、會澤、宜威、曲靖、楚水、硯山、新平、姚安、維西、彌勒、曲靖、思茅、海河二十六市縣，貴州省計有貴陽、獨山、鎮遠、興仁、達縣、畢節、銅仁七市縣，應即遵照本期所發之查編辦法，切實辦理，不另行文。

公務員參加考試准給公假

本局近准考試院頒賞考錄處函，以凡公務人員參加政府考試者，在考試期間，作為因公請假，照支原薪等項，業已通令各分局遵照，仰即遵照，等因；本局已轉飭所屬遵照。

棉紗稅率改為百分之一十

本局近奉財政部令，以棉紗稅率原為從價徵收百分之七，茲經呈由行政院轉請提高至百分之十課徵，業奉開會議於三月二十六日決議照案通過，並飭先行實施，茲訂自本年四月一日起為開始實施日期，仰即遵照，等因；本局已轉飭所屬遵照。

四月份文武職人員

調整待遇分級標準

昆明列為五區廿一萬五千倍

(中央社南京四月十五日電)行政院於四月十五日上午舉行第五十一次會議，張院長主席，當通過文武職人員四月份調整待遇分級標準如下：

第一區生活指數三十六萬倍(青島、迪化等地)

第二區三十二萬倍(濟南、歸綏等地)

第三區二十八萬倍(北平、天津、西安、蘭州等地)

第四區二十四萬倍(南京、上海等地)

第五區二十一萬五千倍(昆明、威寧等地)

第六區十八萬五千倍(桂林、衡陽等地)

第七區十五萬五千倍(貴陽、重慶等地)

第八區十三萬五千倍(四川、貴州等地)

其餘生活指數特高地區如太原、瀋陽、東九省，列為第一特區，(六十萬倍)延安列為第二區特(五十五萬倍)武職官佐士兵副祿費，一律照第四區標準調整。

調整文武人員待遇辦法

本局近奉部令抄發於武人員調整待遇辦法下局，茲錄登如后：一、文武人員待遇自四月份起按月調整。二、每月生活補助費支給標準按上月份生活指數分區核定標準以前每月暫照上月生活補助費先行發給俟核定標準後須於當月內清算額足數(四月份生活補助費暫照以前標準加倍發給仍於核定分區指數標準後清算增撥)三、工役生活補助費平均數改為十五元四、各文武機關員工生活補助費仍應繼續減發惟為減少執行困難改為四至六月共再減發百分之五，七至十二月共減發百分之十。五、為保持各地待遇平等對於恢復京滬平津食糧配購之建議無法照辦。

稅人違法依法嚴懲

財政部前池省參議會建議，請將各省縣市各種稅收機構合併組織，並委各級政府承辦，以節開支一案，刻財政部關於上項建議已函復中央立法並執行，國稅之系統，既須劃分直接與貨物稅之稽徵技術，亦有區別，其機構自應各別成立。又各稅原與徵收對象，彼此互殊，尤不能按人口財源概括分配。省市縣地區之稅額，其稅課收入，不論照核定預算超收與否，均應依法分別報解，原案所擬辦法三項，不獨於法無據，事實上亦復窒礙難行應毋庸議。至理由中所稱收入不敷開支及舞弊百出，各層中飽各節，查中央及地方稅務機構，均在盡量簡化裁併之中經徵經費亦力求合乎最小之原則，並無稅收所入不足維持開支之事實，各級稅務人員，如有違法舞弊，貪污中飽情事，自可由民憲機關及民眾團體監督檢舉，定予依法嚴懲。

吸中國益華煙廠出品

是國產中之珍品

愛神牌香煙

優良 品質 飽贈 不備
愛神 吸必 生愛 精巧
香煙 待客 無美 裝潢

▲本市各大烟廠均有代售▲

地址：昆明市圓通街初地巷三十號

各地通訊

昆明區稅務人員特考初級組已放榜

本年昆明區第一次稅務人員特考，自二月二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六日止，將錄取名試舉行完竣後，所有貨直高級組試卷，經航寄南京財政部集中評閱，榜示尚有待。至初級組試卷則就地評閱，舉於三月二十九日竣事，並於四月九日在特考會書林街一〇一號門口放榜，計

貨直兩組，共錄取二十二名，及格人員已依照規定，分發實質區貨直兩稅局學習，俟學習期滿，即依法任用，聞本年度本區第二次特考，將暫停辦，茲附錄及格人員名單如次：

三十七年度特種考試稅務人員考試昆明區委員會初級各組及格人員名單

甲、貨物稅組拾名

第一名 杜仲才
中等獎名

第二名 李景德
第三名 張光旭

第四名 侯紹邦
第五名 楊海清

第六名 李德昭
第七名 趙遠清

第八名 巴丕章
第九名 楊靜宜

備取壹名

備取壹名

備取壹名

乙、車輛稅組壹拾貳名

中等獎拾壹名

第一名 王熙丞

第二名 張雲軒

第三名 李春祐

第四名 蘇紹文

第五名 王壽春

第六名 陳淑媛

第七名 李蘭芳

第八名 李鶴

第九名 陳行章

第十名 王思舜

備取壹名

備取壹名

元謀辦公處遷設武定

昆明分局所屬元謀辦公處自上年十月間改組以來，將前富羅，武祿，兩辦公處所屬之富，羅，武，祿，等四縣割歸青祿，辦公處奉令設置於元謀縣城，辦理迄今，因元謀縣城僻處滇西，與其餘所屬四縣隔絕甚遠，雖收捷切聯繫之效，公文往返，頗費時日，每次昆明發寄之令文，到達元謀，需時六日，若再轉寄富羅等縣，將在半月左右，方能奉到，至對各該縣稅務之督導考核，尤為不便，致改組後之各項報表，異常遲滯，稅政效率，驟然降低，現該處為增強辦事效率，及便於管理起見，業經奉准將辦公處地址，遷移武定縣城，恰為轄區各縣之中心，距昆明較元謀縮短三日云。

安寧辦公處滯報稅收征解表記過兩次

各辦公處每月應報各類貨物稅征解報告表，依原規定，應於次月七日前編報呈核，違則議處，昆明分局所屬安寧辦公處本年一月份該項報表，雖近在咫尺，延不造報，復經主管迭次催飭，始據於三月十

九日列表郵呈，逾期月餘，而轉局之祿豐，廣通兩縣稅收，尙未遵照規定併入具報，似此玩忽，殊有未合，雲貴區局經按照「各類貨物稅徵解報告表填表須知」第八條第二項之規定，已通令各局知照，業將該處主任稅務員寥永壽記過兩次，以繕疏玩，而徵效尤，並飭將該祿豐，廣通兩縣駐征人員帶報情形查明，議處報核，藉資警飭。

一年內未請假人員受獎

雲貴區貨物稅局職員趙琦，宋承恩兩員，在三十六年度內，未曾請假，經按照「公務員請假規則第十三條」之規定，各發給以該年度十二月份俸薪加成數為標準之獎金，以示鼓勵。至各分局所屬人員，如有合於上項規定者，並應呈報區局核獎云。

昆明縣駐征員劉國學病故

昆明縣駐征稅務員劉國學患肺病，上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請假來昆就醫，現已病故。

奉自一帶匪風甚熾

本區蒙自分局一帶，最近匪風甚熾，本局為策萬全起見，經令飭該分局嚴密注意，並將公物、公款，及花證等，妥為保護。

業務檢討會議如期舉行

本區前定在四月十九日舉行三十七年度業務檢討會議，業已如期開幕，所有管轄之昆明、大理、保山、蒙自，及瀘陽、寶定、邊義等分局局長，均經來昆出席，會期五日，提案共八十三件，狀況至盛，會議詳情，本刊下期將出專號云。

孫督參檢計會議

本年度稅務署所派本區駐徵孫督，前由京抵筇，曾在貴陽

，貴定，遵憲等分局，視察業務情形，嗣因公赴渝，事竣後，復由渝來昆，參加本區業務檢討業務會議，多蒙指導云。

厲行考勤競賽

本局值此戡亂建國時期，稅收工作，異常重要，特訂定考勤競賽辦法，嚴厲推行，實行以來，頗著成效云。

歡迎：投評！

新華公司預告
菸草公私
香烟 霸王 香烟
香烟 霸王 香烟

→號七十四路東城環市明昆：址廠

雲貴區貨物稅局所屬各分局三十七年度准用員額分配表

雲貴貨物稅訊 第二卷 第五期

編輯者：財政部 貨物稅局秘書室

發行者：財政部 貨物稅局庶務股

印刷者：雲南建興印刷局

本刊啟事

鴻福廠煙出廠品
金猴牌 鴻雁牌



西南視權

售出有均號烟大各

廉低格價
貴華漢裝
乘上料質
製配學科

點優

烟中權威

吸品出廠精精
請

二十二支

珍珠港香烟
另一新新出品

四季春香烟

★售出有均號煙大各★

* 號二十鋪橋石：址廠 *

二、本刊為同仁閱地，歡迎大眾投稿。

以免寄遞遺失。

一、凡本刊訂戶，倘有遷移，務祈將地址寄交本局庶務股，

雲貴貨物稅訊廣告價目

等級

地位

每期

價目

甲等

封底

半面

半面

乙等

插頁

面分

之半

丙等

正文

而半

之半

附註：一、本刊於每月一日出版一次。二、廣告底標圖型概由委登者自製。三、長期刊登在半年六期以上者照九折優待。四、廣告費於委登時全部一次繳清。

附註：一、本刊於每月一日出版一次。二、廣告底標圖型概由委登者自製。三、長期刊登在半年六期以上者照九折優待。四、廣告費於委登時全部一次繳清。

附註：一、本刊於每月一日出版一次。二、廣告底標圖型概由委登者自製。三、長期刊登在半年六期以上者照九折優待。四、廣告費於委登時全部一次繳清。

請吸雲南紙烟廠出品

久負盛譽的
重安樂牌煙香

售代有均號烟紙各號發總處：昆明拓東路一百四十二號辦事處

中園和孚廠烟

三貢大獻

烟味醇美

品質高尚

門義正牌庭美牌和孚

煙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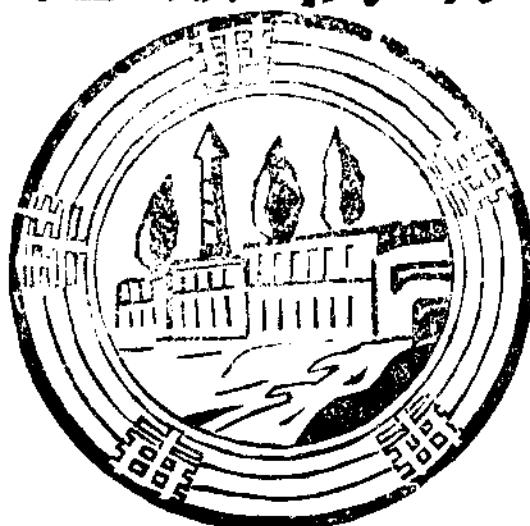
復興村一三一號：廠址

裕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Yu Tin Cotton Spinning & Weaving Co. Ltd.

置備新各式機器
紡製各各種棉紗

註冊商標



五華

五華

總公司：昆明玉皇閣
電話：四三二〇 四三五〇
總廠：昆明玉皇閣
分廠：昆明西山腳

上海辦事處：愚園路蝶村三十號 電話：二二一〇八